

农业数字化工作简报

第 2 期

江苏省农业农村厅推进农业
数字化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 7 月 27 日

目 录

- 省委网信办、省农业农村厅举办 2022 江苏省数字乡村发展大会
- 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保质保供数字化建设、智慧政务建设、农业农村大数据建设应用专项小组联合召开工作会议
- 省农业农村厅智慧畜牧业专项小组召开工作会议
- 省农业农村厅二级巡视员巫建华专题调研高标准农田建设数字化管理平台建设工作
- 省农业农村厅智慧渔业专项小组加快推进渔业数字化相关工作
- 省农业农村厅智慧渔业专项小组启动渔业智慧园区和数字渔场建设规范编制工作
- 省农业农村厅特色产业链数字化建设专项小组制定 16 项特色产业举措

- 省农业农村厅深入开展数据资源全量汇聚工作
- 省农业农村厅加快推进省级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建设
- 南京市力争打造农业数字经济创新发展新高地
- 连云港市九项行动助推“数字赋能、创新驱动”
- 苏州市加快推进农业“智改数转”

省委网信办、省农业农村厅举办 2022 江苏省数字乡村发展大会

7月6日，省委网信办、省农业农村厅在南京举办2022江苏省数字乡村发展大会。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省委网信委副主任张爱军出席大会并讲话，省委办公厅副主任仲红岩、省政府副秘书长诸纪录出席。中国工程院院士赵春江作主题演讲。省委网信办主任杨力群通报了江苏省数字乡村建设情况，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曹丽虹介绍了江苏省农业农村数字化发展路径及举措。

张爱军指出，我省坚持“一盘棋”发展思路，将数字乡村纳入“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任务，率先出台高质量推进数字乡村建设实施意见，全面推进数字乡村建设“五大行动”，建立数字乡村发展统筹协调机制，扎实推进数字乡村试点地区建设。张爱军强调，各地各部门要以更高标准抓重点、谋创新，不断激发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数字动能”，以更广范围聚合力、增动力，不断助力广大农民群众共享“数字红利”，不断做强江苏乡村建设“数字样板”。

会议同期举办了2022中国（南京）数字乡村博览会暨第六届中国（南京）智慧农业博览会，展览展示农业物联网、农业

大数据、农业智能装备、乡村数字基础设施、乡村数字治理、农业电商等领域新技术新装备新模式。同时，举办了“智慧农业高峰论坛”“新基建与数字乡村”“乡村数字化治理和服务”等多场专题活动。

(省互联网农业发展中心 供稿)

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保质保供数字化建设、智慧政务建设、农业农村大数据建设应用专项小组联合召开工作会议

7月15日上午,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保质保供数字化建设、智慧政务建设、农业农村大数据建设应用等3个专项小组联合召开第一次工作会议,研究专项小组工作计划,推动农业数字化建设落地落实。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专项小组组长曹丽虹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专项小组组长孙翔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省委省政府把发展数字经济、建设数字政府摆上突出位置,强调以高标准严要求加快推进各行业领域和单位数字化转型。各专项小组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把数字化建设作为一道必答题,业务工作和数字化建设必须同步推进,做

到管行业就必须推进本行业信息化、数字化建设。要进一步理清思路，健全工作机制，树牢全厅“一盘棋”思想，牵头处室（单位）和参与处室（单位）要加强协同，定期交流，原则上每个月召开一次会议，做到因地制宜、根据需要、实事求是，同时建立完善省市县上下衔接、厅内外横向衔接的交流会商机制，协调推进具体工作。专项小组每两个月向领导小组集中汇报一次工作进展情况。

会议强调，农业数字化建设要围绕“四个重点”。一是围绕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十四五”深入推进农业数字化建设的实施方案》和厅印发的《“十四五”江苏省农业农村厅数字化建设方案》提出的重点任务和分工，加快推进数字化建设。二是围绕省委省政府制定的高质量发展考核、数字经济工作情况通报制度等要求，以及厅高质量发展任务分解方案，按时保质完成数字化建设、信息报送等年度考核任务。三是以“苏农云”为底座，拓展构建农业农村大数据综合应用场景。四是围绕农业现代化评估指标体系，针对现代农业发展的薄弱环节和关键领域，以数字化建设实现精准发力，推动重点任务、难点问题的解决。

会议要求，农业数字化建设要做好“七件事”。一是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机和乡村产业发展等处室（单位）要牵头完成“121”建设任务，即打造100个数字化创新引领的智慧园区、200个智能化水平先进的数字化农场（牧场、渔场）、10个全程贯通的特色产业链数字化试点县。二是互联网中心、审

批处在现有应用场景的基础上，牵头构建 7 个覆盖全省的农业农村大数据综合应用场景。三是审批处要牵头开展政务数字化建设，确保完成省政府考核任务。四是农业信息中心要切实提升网络安全管理，增强舆情监控应对能力。五是各专项小组牵头处室（单位）要积极挖掘本行业农业数字化典型案例，并对案例分析点评，加快构建本行业数字农业建设服务优质资源库。要研究制定本行业数字化建设评价规范。六是加强数据互通互联，注重与农业农村部、市县以及省级部门数据对接。七是各专项小组牵头处室（单位）要切实强化工作推动，适时提请组长研究相关事项，压实工作责任，促进工作落实。

（省农业农村厅乡村产业处、市场与信息化处、行政审批处，
省互联网农业发展中心、省农业信息中心 供稿）

省农业农村厅智慧畜牧业专项小组 召开工作会议

7月8日，省农业农村厅总畜牧兽医师、专项小组组长袁日进主持召开智慧畜牧业专项小组工作会议，研究讨论工作推进措施。会议明确尽快建立完善工作机制，组建工作推进组，并根据需要筹建技术专家组；各成员处室（单位）研究提出2022-2023年工作目标及举措，按要求报厅数字化建设领导小组

办公室；加强学习调研，梳理智慧畜牧业的特征和类型，总结一批典型案例，筹建一批优质资源库。

（省农业农村厅畜牧业处 供稿）

省农业农村厅二级巡视员巫建华专题调研 高标准农田建设数字化管理平台建设工作

7月4日，省农业农村厅二级巡视员巫建华专题调研高标准农田建设数字化管理平台建设工作。该平台采用地理信息技术，通过对卫星遥感数据、高标准农田项目数据等多源数据进行叠加分析，实现了近1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成果“一张图”，解决了高标准农田“建在哪里”“建了多少”等问题。

巫建华指出，要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数字化管理，积极做好组织协调，确保我省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数字化管理平台尽快推广应用。要进一步提升平台功能，优化系统平台界面，确保能够实时、快捷地查询、统计、分析全省、各设区市县（市、区）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数量、建设地点、建设面积等基础信息，不断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管理水平。

（省农业农村厅农田建设处 供稿）

省农业农村厅智慧渔业专项小组 加快推进渔业数字化相关工作

7月7日，省农业农村厅渔业处、渔政监督管理处组织召开智慧渔业工作视频会，智慧渔业专项小组有关成员处室（单位）分管负责人和相关工作人员参加会议。会议学习了省政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推进农业数字化建设相关文件，传达了厅数字化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第一次主任会议精神，解读了智慧渔业建设工作任务和相关要求。与会单位介绍了智慧渔业建设现状和存在问题，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会议明确，智慧渔业专项小组各成员处室（单位）派员成立工作专班，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省渔业技术推广中心。会议要求，各成员处室（单位）要按照工作要求，进一步加强研究，加快制定渔业生产数字化建设方案，会同有关单位研究提出渔业智慧园区和数字渔场建设规范、认定办法，明确“十四五”分年度目标任务，切实有效推进智慧渔业建设进程。

（省农业农村厅渔业处 供稿）

省农业农村厅智慧渔业专项小组启动渔业智慧园区和数字渔场建设规范编制工作

为加快推进渔业生产数字化转型，提高工作指导能力，省农业农村厅智慧渔业专项小组办公室启动渔业智慧园区和数字渔场建设规范编制工作。7月25日，省渔业技术推广中心组织人员赴苏州市相关企业调研，商讨建设规范的基本框架、主要内容、标准要求等。后续，省渔业技术推广中心将组织各设区市和有关县（市、区）水产技术推广部门进行专题研讨，听取制定建设规范的意见和建议。同时，赴相关智慧农（渔）业技术服务企业和水产养殖生产企业开展走访调研，精准对接企业需求，做到科学制定建设规范。

（省农业农村厅智慧渔业专项小组办公室 供稿）

省农业农村厅特色产业链数字化建设专项小组制定16项特色产业举措

围绕农业龙头企业加工环节的数字化建设，7月20日，省

农业农村厅乡村产业处召集种植业处、畜牧业处、渔业处、农机装备处等有关处室（单位），细化 16 项特色产业举措，推进特色产业全产业链数字化建设，尤其是将加工环节的农业龙头企业“智改数转”作为数字化建设的重要内容。同时，将印发通知，组织开展 2022 年省级农业龙头企业认定工作，优先考虑开展数字化建设的农业企业。

（省农业农村厅乡村产业处 供稿）

省农业农村厅深入开展数据资源 全量汇聚工作

省农业农村厅积极落实省政府关于大力开展数据治理攻坚行动的部署要求，对全厅政务信息化项目、系统和数据资源进行全面梳理和核查，并与省政务办积极沟通对接，明确数据资源目录、数据项分级分类、数据更新频率、更新机制、共享开放渠道等。目前，全厅各类涉农应用系统数据由“苏农云”统一推送至省政务办，形成数据目录 419 条，挂载数据项 59.6 亿条，实现全省涉农数据在省公共数据开放共享平台集中汇聚。

（省互联网农业发展中心 供稿）

省农业农村厅加快推进省级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建设

为贯彻落实数字政府建设工作部署，省农业农村厅作为省级机关首批高标准试点单位，与省政务办共同推进省级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建设。目前，南京、徐州、常州、淮安四个试点市已完成省市县三级行业条线办件数据与政务服务平台数据对接，实现省级 18 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异地代收代办，“一网通办”专区在江苏政务服务网正式上线运行。其余各市“一网通办”对接工作正抓紧推进，拟于 8 月初全面完成。6 月 13 日，厅审批处会同省政务办有关处室，召开省农业农村厅首批高标准“一网通办”事项上线培训视频会，梳理“一网通办”事项办事指南，推进办事指南规范化建设。

（省农业农村厅行政审批处 供稿）

南京市力争打造农业数字经济 创新发展新高地

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十四五”深入推进农业数字化建设的实施方案》，出台推进农业数字化建设一揽子举措。“十四五”期间，将以发展农业数字经济创新发展新高地为目标，打造10个数字化创新引领的智慧园区、20个智能化水平先进的数字化农场（牧场、渔场），建设浦口国家级、溧水省级数字乡村试点区。到2025年，全市数字农业农村发展水平达70%以上。

方案提出，重点做好五个方面工作：一是聚焦南京国家农创中心、南京国家农高区两大载体，打造农业数字化发展样板区；二是突出农业园区、新型经营主体两类主体，加快农业生产数字化赋能；三是围绕特色主导产业全产业链数字化、主要粮食作物产能监测数字化、农业生产数字化整体解决方案、农业生产性服务数字化等四个方面，探索产业链发展新路径；四是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三农”金融精细化服务、农业管理决策、农村集体经济数字化管理等四项能力，提升数字化管理效能；五是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数字乡村建设水平。

（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供稿）

连云港市九项行动助推“数字赋能、创新驱动”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连云港市“十四五”深入推进农业数字化建设实施方案》，明确全市推进农业数字化建设方向和目标任务，全面提升农业生产、经营、管理和服务水平。“十四五”期间，连云港市将重点开展农业生产主体、农产品全产业链、农业服务、农业产能监测评价、农产品质量监管、农业农村管理服务、农业安全生产预警防范、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和“三农”金融服务等九项数字赋能行动，打造15个数字化创新引领的智慧园区、30个智能化水平先进的数字农场（牧场、渔场）、1个全程贯通的特色产业链数字化试点县。同时，实施农业农村大数据平台整市推进工程，建设1个覆盖全市生产、加工、流通、销售全产业链管理服务的智慧农业中心。

（连云港市农业农村局 供稿）

苏州市加快推进农业“智改数转”

7月7日，苏州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十四五”深入推进

农业数字化建设的行动方案》，要求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在三农领域中的重要作用，加快发展数字农业，推进农业“智改数转”。方案提出，“十四五”期间加快构建引领乡村振兴的农业数字化标准体系，打造10个数字化创新引领的智慧园区、20个智能化水平先进的智慧农场（大田、菜园、果园、花园、茶园、渔场、牧场等）、1个全程贯通的特色产业链数字化试点县、200个“智慧农村”示范村，建立跨领域、跨部门、跨层级的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制度和涉农数据采集共享体系。到2025年，全市数字农业农村发展水平达75%以上。

（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供稿）

送：农业农村部市场与信息化司、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农业农村部大数据发展中心、省数字经济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厅推进农业数字化发展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各设区市、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厅各处室（单位）、宁外直属单位。

江苏省农业农村厅推进农业
数字化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7月27日印发